



R.L. 斯坦

在纽约城总是会碰到古怪的事情

文 / 本报记者 金丹丹

小读者都知道有个写惊险小说很厉害的作家——R.L. 斯坦。他的《鸡皮疙瘩》系列小说已经出到近 140 本,以天马行空的想象力和奇特的情节结构闻名。自 1991 年第一本诞生开始就大受欢迎,在上世纪九十年代称霸美国童书市场。《鸡皮疙瘩》系列丛书被译成 27 种文字,年销售 3000 万册,全球销量 2.2 亿册,被吉尼斯世界大全评为历史上销售量最大的儿童系列图书。斯坦也连续三年被《今日美国》评为最畅销书作家。

近日,斯坦应邀来浙江图书馆作“幻想与写作”的演讲。“想象力是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部分,我的灵感来源很奇妙,都是一瞬间突然跳进脑海的。”

生活在纽约本身就是个历险

眼前的斯坦,足有一米九的个子,黑衣黑裤,习惯性地向前探着身子和你讲话,眼神温柔,时不时来几句笑话,他居然是个惊险小说家!

斯坦在美国俄亥俄州的一个小镇上长大,在俄亥俄州立大学毕业后,来到了纽约。在成为专职作家前,他曾担任一本儿童幽默杂志的编辑和主笔,并创作了大批很受儿童欢迎的幽默作品。

尽管自己是天天写探险故事,斯坦笑说自己的生活是绝对没小说里那么惊心动魄。“我小时候是个普通孩子,特别淘气,总是要搞怪逗大家笑,所以很不讨老师喜欢。我没有什么太特别的经历,这些故事还是靠我的想象力。”他九岁就开始编故事给小伙伴听。“不过,我觉得生活在纽约本身就是个历险了。我都在那住了四十多年了,还觉得它很神秘。漫步在纽约城里,你总是能碰上一堆稀奇古怪的事情。”

当然生活也给了斯坦不少灵感。“我还记得那时候我儿子马特 7 岁,是万圣节,他在试戴一个绿色胶质的怪物面具。拿下来时就有一部分绿色物体粘在脸上,他就想尽办法要把它们弄下来。其实作为父亲,我应该先帮他忙,可是我就盯着他看,想着,这是个多好的题材啊,要赶紧写下来!结果我就先跑去记录了。”这个灵感后来被写成了小说《面具夺魂》,非常受欢迎,相关的动画片的第一集也是以此为题材的。

和儿子相处很头大

斯坦很懂小孩子心理。他总结《鸡皮疙瘩》系列为什么那么成功:“儿童普遍喜欢历险、悬念和一定程度上的惊恐。”他让孩子们像坐“过山车”一样,通过超自然的不可预测,以异常的节奏来满足孩子们对惊险的渴望,当然,有惊无险的过山车最终将安全着陆。斯坦推崇的便是这样一种“安全历险”。

斯坦每天都会收到很多小读者来信。“每天估计 E-mail 有 500 封,邮件有 300 封。全部字字回复当然不可能,我会挑选一些具体解答,但全部邮件都会有回复,哪怕是预先设定的自动回复。”

向他咨询家长和小孩子沟通的秘诀,斯坦不好意思地笑:“我自己也很头疼啊!我儿子马特就从来告诉我任何事情。他 5 岁的时候,我去幼儿园接他回家,我随口问今天都玩了些什么啊,他一本正经地说,我不能告诉你,今天太特别了!他才五岁呀!”“我的书他一本本都不要读,这真叫我发疯!真是可怕哈哈,不过我的作家朋友也经常抱怨他们的小孩也不读他们的书。我儿子小时候经常对我抱怨,爸爸你在变成著名作家前可爱得多。”

不过现在斯坦很享受和儿子一起工作:“马特今年 28 岁,他是个音乐制作人。现在我们在网站上有合作,我写故事,他谱曲并找演员配音,然后制作成有声惊险故事放在我的网站供下载。”

写作习惯是先想好结局

斯坦有自己的个人网站,在网站上,他经常会给小读者一些写作建议,比如目前就有 16 页的“写作秘密”可供免费下载。

“我在写作之前会做很多准备工作。我会把一本书大大小小所有的情节发展都预先想好。而且我的习惯是先想好结局,这样有一个完备的大纲,写作起来就很顺畅。”

斯坦的写作习惯是每天 10 点开始工作,完成 10 至 15 页就休息。“我就是个写字机器。”他笑。

他说自己很爱现在的安静生活。闲时就读读书,最近读的书是一本埃及探险小说。他说自己也很爱看《哈利波特》:“太有趣了!”不过很遗憾没见过 J.K. 罗琳:“你知道她住在伦敦,而我在纽约。”“小孩子不要只读一个作家或一类书,要读很多的作者,这样你才能放宽视野。我小时候读的书特别杂,童话、笑话书、漫画,甚至棒球读物都读。”

新书架

《和空姐同居的日子》第二季
三十 著
中国海关出版社
定价:24 元

《和空姐同居的日子》第二季。三年前,堪称纯爱圣经的《和空姐同居的日子》一夜之间风靡网络,引发白领和大学生中的“空姐狂潮”。两个月内,该书阅读量过亿,创下网络小说传奇。冉静和陆飞之间这份平凡却真挚的纯美爱恋激起了每位读者心中那份尘封已久的感情共鸣。

三年前,冉静选择了离开,留下一份对爱情的承诺。三年后,冉静能否如约归来,实现她对陆飞的诺言?

